**桃園市108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語言教學師資培訓**

**(閩南語認證專修班)研習實施計畫**

**一、依據：**

（一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7年4月13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70031467B號函。

（二）桃園市107-108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。

**二、目的：**

（一）透過本土語言教學研討活動，增益教師閩南語傳達及教學知能。

（二）推動本土教育，闡揚閩南語文化，增進母語及民俗之認同。

（三）激發教師認識閩南語的書寫系統，珍惜先民文化遺產，尊重本土文化特色，共創健康祥和現代社會。

（四）輔導與協助現職教師通過本土語言認證，以提升本土語言師資專業素養，確保本土語言教學品質。

**三、指導單位：**教育部、桃園市政府

**四、主辦單位：**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**五、承辦單位：**南美國民小學

**六、研習時間：**

108年7月8日（星期一）至同年月12日（星期五），共5天，

 30小時。

**七、研習課程內容：**詳如附件一

**八、參加對象：**

 （一）市內各國民中小學現職教師或有意願擔任本土語言教學者。

（二）每校以遴派1-2名教師參與研習為原則，依報名順序至100名，

 額滿為止。

**九、報名日期：**

 即日起至108年6月21日(星期五)下午5時止，至本市教師

 專業發展研習系統報名。如有疑問請電洽南美國小教務處，

 電話：(03)3126250分機211。

**十、研習地點：**南美國民小學欣藝廳。

**十一、研習經費：**參與學員所需經費，由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全額補助。

**十二、附則：**

（一）參與研習之教師，依規定核給研習時數。

（二）參加人員請學校核給公（差）假。

（三）為響應環保政策參加學員請自備茶水杯及餐具，謝謝合作。

**十三、**獎勵：辦理本計畫之工作人員，陳請教育部依規定給予敘獎。

**十四、**本計畫陳報市府核准後實施之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

**桃園市107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語言教學師資培訓**

**(閩南語認證專修班)研習課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時間** | **7月8日****(星期一)** | **7月9日****(星期二)** | **7月10日****(星期三)** | **7月11日****(星期四)** | **7月12日****(星期五)** |
| **08:30—08:50** | **報到****始業式** | **報到** | **報到** | **報到** | **報到** |
| **09:00--12:00** | **臺羅音韻系統佮拼音練習（一）** | **聽力測驗-** **聽音選擇、** **對話理解** | **口語測驗—****詞句朗讀、****情境對話、** **看圖講話** | **閱讀測驗-** **語詞語法** | **書寫測驗-** **聽寫測驗、** **語句書寫、** **文章寫作** |
| **林麗黛主任** | **鄭安住老師** | **鄭安住老師** | **林淑期老師** | **林淑期老師** |
| **12:00--13:00** | **溫馨補給站(用餐、休息)** |
| **13:00--16:00** | **臺羅音韻系統佮拼音練習（二）** | **聽力測驗-****演說理解練習** | **口語測驗—****文章朗讀、****口語表達、****文章評論** |  **閱讀測驗-****克漏字測驗、** **文章理解** | **書寫測驗-** **聽寫測驗、** **語句書寫、** **文章寫作** |
| **林麗黛主任** | **鄭安住老師** | **鄭安住老師** | **林淑期老師** | **林淑期老師** |

**＊研習課表暫定，屆時以實際課表為主 ＊研習總時數合計30小時**